

证券代码：600232

证券简称：金鹰股份

编号：临 2015—066

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发布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47）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议案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主要用于“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项目”、“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项目”。其中“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项目”的技术来源于日本株式会社共创、日本小沢能量研究所、日本小沢英耐时会社三家企业（以下简称“日本方公司”）。

2015 年 8 月 10 日，公司与日本方公司签署了《关于电动汽车动力电池（片状三元锂电池）等电池项目合作协议》，对项目产品性能及项目生产能力安排、技术保障及技术服务费用支付方式、重要设备的购置等方面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约定。本协议是继公司与日本方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签订的《合作框架协议书》的基础上进一步的明确和细化安排。

截至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工 作，相关事项在有序进展，公司将及时发布进展公告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工 作准备完善后，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予以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并予以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《关于电动汽车动力电池（片状三元锂电池）等电池项目合作协议》

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8 月 11 日